

门头沟区完成2024年度食品区级抽检工作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全区食品安全监管,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监测体系,客观评价全区食品安全状况并及时发现和控制食品安全危害与风险,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扎实开展2024年度区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圆满完成年度抽检任务。

一是梳理汇总定计划。立足监管实际,对近年来食品安全抽检中发现的高风险隐患食品进行梳理、汇总,制定以餐饮服务

、农贸市场、商超等为重点场所,以蔬菜、猪肉、大米、小麦粉、食用油、豆制品等33大类食品品种为重点的食品安全统一监测计划。

二是公开招标选机构。启动“区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项目”招标工作,经过制定招标文件、开标、评标、公示等环节,经过公开招标确定北京六角体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谱尼测试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国贸食品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三家检测机构承担该区2024年区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

三是聚焦民生广抽检。聚焦食品生产、食品流通、餐饮服务三个环节开展全流程抽检,共抽检食品1230批次,其中:生产环节100批次,流通环节620批次,餐饮环节510批次,共23批次不

合格,总合格率为98.13%。针对不合格食品,已督促食品生产经营者限期整改,及时报告处理情况,有效防范不合格食品流向市场。

下一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将以问题为导向,持续做好全区食品风险监测和抽样检测工作,督促企业进一步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全力保障广大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聚焦·门头沟区食安监管

“放心签”保障散装食品安全不“散装”

本报讯 近日,为加强对辖区内食品经营者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按照“四个最严”要求,开展辖区内农贸市场散装食品经营环节专项检查,严格落实食品安全监管责任。

一是严格检查散装食品标签公示情况。重点查看散装熟食经营主体是否按要求在外包装上、容器外或货架等显著位置上用公示牌标明食品名称、生产日期、生产批号、保质期等信息,且标注信息是否真实、准确。执法过程中,执法人员现场指导商户散装食品标签信息填写方法,保证商户散装食品信息公示合法合规。

二是严格落实进货查验和索证

索票制度。重点检查散装食品经营主体是否落实进货查验记录制度,是否查验并留存供货者生产经营许可证件、食品出厂检验合格证明、动物检验检疫合格证明等进货票据,严查无证经营、许可证过期、经营过期及腐败变质食品等违法行为,详细了解商户所售食品相关信息记录落实情况,引导经营者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三是严格规范散装食品储存环境。重点查看散装熟食经营主体是否采取防尘防蝇措施,食品储存温度条件是否符合要求,散装食品存放是否隔离离地,确保散装食品储存条件卫生、安全,防止污染。

四是持续强化宣传教育力度。执

法人员联合市场主办方共同开展散装食品经营培训,执法人员围绕散装食品标签公示、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制度、散装食品储存环境向散装食品经营者讲解相关制度规定,督促经营者不断规范店内散装食品经营行为,筑牢食品安全防线。

截至目前,共检查各类散装食品经营主体10余户,针对发现的散装食品裸露摆放、未按规定张贴散装食品标签信息等问题,已责令商户现场整改。下一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将继续落实“四个最严”要求,持续强化监督检查,广泛宣传引导,督促食品经营主体全面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保障散装食品安全不“散装”。

区市场监管局持续加大校园食安等监管力度

本报讯 为切实维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和合法权益,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立足本职,强化源头管控,聚焦非法宗教传播、培训机构、校园食品安全等方面,持续加大监管力度,扎实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一是抵御非法宗教渗透,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对教育培训市场、印刷市场内涉及宗教情况进行检查,结合“扫黄打非”工作及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对出版企业、图书经营企业、印刷经营主体进行检查,重点检查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设立图书出版单位,或者擅自从事图书出版业务,假冒、伪造图书出版单位名称出版图书,擅自设立印刷企业或者擅自从事印刷经营活动等行为。同时,结合“双减”工作,重点对辖区教育培训机构宣传材料,教材书籍等出版物情况进行检查,查看是否存在邪教和非法宗教、传教类等有害出版物,防止出现借助培训课程向未成年人传播非法宗教情况。

二是规范校外培训市场秩序,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针对河滩华远坊商圈内校外培训机构开展检查工作,重点检查培训机构营业执照及办学许可等资质是否齐全,是否存在利用合同不公平格式条款免除自身责任,影响消费者法定权益等行为,是否存在以虚构原价、虚假折扣、虚假宣传等方式开展经营活动,是否存在强制消费、诱导消费等违法违规行为。截至目前,共检查3家校外培训机构,暂未发现问题。

三是加强校园食品安全监管,守护未成年人用餐安全。针对《学校食堂和校外供餐单位复用餐饮具清洗消毒工作指引》(以下简称“指引”),组织辖区学校开展培训学习,确保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清洗消毒岗位等从业人员熟练掌握复用餐饮具清洗消毒要求、流程和方法,并督促指导学校在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制度中,按照《指引》要求开展复用餐饮具清洗消毒风险隐患排查。同时,针对学校食堂餐饮具清洗消毒工作进行专项监督检查,围绕复用餐饮具清洗消毒设施、流程、记录以及食品安全与环境卫生等方面开展检查,确保学校将《指引》要求落实到位。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部分学校食堂清洗消毒设施不完善等问题,已责令学校立即整改。

下一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将持续加强对非法宗教传播、校外培训机构以及校园食品安全等方面监管力度,切实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筑牢未成年人“保护屏障”。

2024年粮食市场秩序整治工作启动

本报讯 民以食为天,粮食及其制品质量关系到百姓一日三餐,更是食品安全工作的重中之重。为严厉打击粮食市场各类违法行为,全力维护粮食市场秩序稳定,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持续开展2024年粮食市场秩序整治工作,守牢群众“米袋子”。

一是对标对表强监管。对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开展对粮库等涉粮企业计量、价格、垄断、食品安全等方面监管。截至目前,共出动

1998人次,对3家次粮库,1340户次粮食流通等主体开展现场检查;办理行政处罚案件3起,罚没款500元,其中计量领域1起,食品安全领域2起。

二是周密部署严抽检。制定完成2024年度门头沟区食品抽检计划、完成2024年食品抽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招标(竞争性磋商)工作、召开2024年度食品抽检监测工作部署会。食品抽检年度总计任务1200批次,实际已完成1230批次,其中粮食及粮食加工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2批次,未发现不合格粮食及粮食加工品。

三是普法宣传提意识。在开展专项检查的同时,强化《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通过开展“执法式宣讲”,督促粮食经营主体自觉增强诚信经营意识,提升企业的粮食安全意识和社会责任感。

下一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将进一步强化日常监管,加大对粮库等主体的检查力度,对于涉粮行政违法案件依法严厉查处。同时,进一步强化与粮食行政管理部门的协作配合,加强日常沟通协调和业务交流。

“三个监管”促进特殊食品市场规范发展

本报讯 为进一步促进门头沟区特殊食品经营市场规范发展,守护辖区人民特殊食品消费安全,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持续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监管活动,督促辖区特殊食品经营主体规范经营。

一是“非现场监管”,提升监管速度。建立辖区大中型特殊食品销售主体台账,统计相关企业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信息,并对台账进行动态更新。通过收集材料等非现场监管方式,对辖区7家大中型特殊食品销售主体的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进行检查,重点查看有无“特殊食品混放经营”“消费提示语

设置”等风险项,是否按照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开展“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保证大中型销售主体合规经营,逐步形成带动示范效应。

二是“现场监管”,强化监管力度。对辖区便利店、药店等特殊食品经营场所开展现场检查,重点查看特殊食品是否与普通食品混放、特殊食品销售专区是否有消费提示用语、网络经营特殊食品是否有专门导航栏分区销售、销售页面是否有注册批件或备案凭证等,共开展检查41家次,对发现问题的经营主体已现场责令整改。

三是“持续监管”,扩大监管广度。在2024年“特殊食品混放销售、标注消费提示不到位问题专项治理”的基础上,坚持对特殊食品经营主体开展持续性监督检查,并对发现问题的经营主体适时开展“回头看”,进一步深化巩固专项行动治理成果,使辖区经营主体形成对特殊食品销售的重视,养成良好经营销售习惯。

下一步,门头沟区市场监管局将继续加大对特殊食品经营领域的监督排查力度,提升对特殊食品守法经营的宣传力度,为辖区广大消费者营造良好消费环境。